

直击网约货运车乱象“阻击战”

上海为“货拉拉”等货运版“滴滴”立规 处罚信息上传至社会信用平台

□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

“你好,我们是市城管执法局执法总队的,请配合我们执法”“我们是宝山区建交委交通执法大队的,请出示你的驾驶证和行驶证”……昨天下午,沪太路汶水路路口,城管、交警、交通执法三抹“制服蓝”在此“会师”,联合打响一场针对网约货运车的整治战。

记者获悉,近段时间以来,有不少市民反映,在上海的街头巷尾不时会看到贴有“货拉拉”“58 速运”(现更名为快狗打车)等字样的私家车呼啸而过,这些车辆不但在车身后挡风玻璃上粘贴广告,还普遍存在客车载货、擅自改装、违规装载危险货物等违法行为。

“此次联合整治行动,就是要给网约货运平台立规矩,”市城管执法局执法协调处相关负责人向记者透露,为提升违法成本,处罚信息将上传至社会信用信息平台,进一步展开联合惩戒。昨天晚间,货拉拉平台向记者发来整改情况,表示将严格审查司机的五证,对五证不齐的不予准入,并将分批清退无资质车辆。

司机声音

“车贴协议”每月审核一次

昨天上午，记者跟随市城管执法局、市交警总队、市交通执法总队三部门执法人员首先来到位于虹漕路上的“货拉拉”上海办公地排摸检查。

刚驱车到达目的地，一辆车身右侧粘贴有“拉货就找货拉拉”橙黄色广告字样的五菱荣光就映入眼帘。执法人员迅速下车，将该车拦下。

“依据《上海市流动户外广告设置管理规定》，除轨道交通车辆、公共汽电车、出租车和货运出租车外，禁止利用其他车辆设置经营性户外广告，你涉嫌违规了，自己知道吗？车身上的广告是谁让你贴的？”

在核对过驾驶员的身份信息后，城管执法人员当即对该车的违规行为进行释明。然而，一旁的司机邹师傅则显得一脸无辜，坚称车身上的广告都是公司要求张贴的。

“我是今年6月加入的货拉拉平台，当时就签订了一份车贴协议，他们每个月都有考核的，如果擅自损坏或者撕下，还会有处罚。”为了作证自己所言，邹师傅专门从车上找来了这份“车贴协议”。

记者在现场注意到,这份盖有“广州依时货拉拉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合同专用章”的协议上注明:“货拉拉”有权在任何时间、任何地点、任何方式核查车贴。如有损坏,司机方需补上并缴纳 100 元成本费。如无提早通知年检或无故撕掉车贴,司机方还需支付违约金 200 元整。

邹师傅告诉记者，所谓的核查方式，就是要求司机每月登入货拉拉司机端APP，从“车身广告”子菜单进入，以不重样的姿势拍照上传供平台审核。

现场，城管执法人员对司机邹师傅开具谈话通知书，要求限期到指定地点接受处理。“依据相关管理规定，如证实是司机自己张贴的，对其个人可处 2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，如确认平台张贴，依规可处 2000 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罚款。”

整治现场

非营运私家车公然赚外快

昨天下午1点半，记者随联合执法的三部门“转战”宝山区沪太路汶水路附近，一线采访设卡整治行动。

途中，市城管执法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，根据前期排摸的情况，由于该路段附近汇集着红星美凯龙、宜家等多个家具采购商场，网约货运车在此出现的概率非常高。

果不其然，整治队伍到达后刚刚集合完毕，贴有“货拉拉”以及“快狗打车”广告标记的面包车、私家车等便接二连三被拦停了下来。

其中，一名司机秦师傅因为涉嫌违规张贴广告、客车载货、无道路运输证擅自从事货物道路运输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，遭遇现场执法“三连击”。“我昨天下午刚签了合同，这是我今天跑的第三单，才赚了200元不到，罚出去的钱还不够本钱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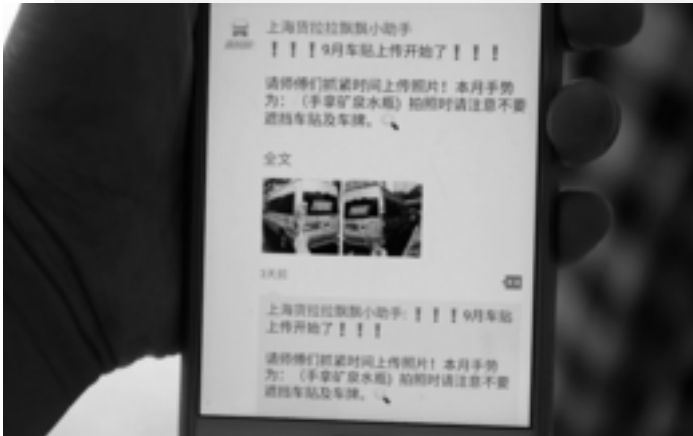
秦师傅一边做着笔录，一边向记者抱怨自己的“惨痛经历”。“我一个出来打工的人，哪知道什么违法？原本也就是想开着私家车赚点钱，注册时他只说有驾驶证、行驶证就可以了，并没有要求我提供从业资格证和车辆运营证。现在这车要扣了，我这一车货都没法和客人交代了。”

宝山区建交委执法大队副大队长严锦华告诉记者,像秦师傅这种情况,如事后经调查查实为无道路运输擅自从事货物道路运输经营,对违法当事人将处以3万到10万元罚款。

短短两小时内，现场 48 名执法人员共拦车检查 21 辆，查获车身粘贴广告、客车载货、未经许可擅自从事货物运输等违法行为 18 起、暂扣车辆 4 辆、当场处罚 4 辆、当场改正 15 起。记者获悉，在此之后，各执法部门将依据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对平台及车辆作进一步处理。



执法人员现场发现车身上贴有“货拉拉”的广告



一名司机向记者展示货拉拉 APP 中关于要求张贴广告的内容



执法人员现场约谈货拉拉司机



执法人员对货拉拉公司负责人（中）现场开出“约谈书”
本版摄影 记者 王湧

公司回应

分批清退无资质车辆

网约货运平台的问题其实由来已久。近年来,随着 O2O 商业模式的迅速发展,“货拉拉”、“58 速运”等货运平台借助互联网投资风口,正迅猛崛起为货运版“滴滴”。然而,对于这些野蛮生长的网约货运平台,社会上的质疑声也是不断。

“去年两月，交警、城管、以及交通执法三个部门就对货拉拉公司进行过联合约谈，并督促限期整改。约谈会后，货拉拉公司能够较好地履行约谈承诺。从去年情况看，违法粘贴车身广告整改情况较好，但近期发现该违法行为有所反弹。”市城管执法局执法协调处副处长张妮娜告诉记者，今年8月，三部门又对货拉拉以及58速运进行约谈，要求限期整改，如今自行整改时限届满，整改情况却并不理想。

为此，昨天三部门再度上门，向货拉拉开具谈话通知书。针对车贴广告以及无营运资质车辆的审查问题，货拉拉总部昨天晚上向记者发来整改报告称，目前，平台正在按照整改要求，对部分不符合要求的车贴进行清除，“但由于平台司机较为分散，集中召回难度大，因此推进进程较慢，后期将进一步加大整改力度。”

同时，货拉拉也表示，自去年接受约谈以来，非营运车辆的清退一直在持续进行中，目前平台对司机加入严格审查身份证、驾驶证、行驶证、道路运输许可证、从业人员资格证等5证，对五证不齐的不予准入，同时在分批清退无资质车辆。今年以来，清退的无资质车辆已经达到1000台以上。

“由于平台车辆较多，且有部分车辆需要后续补办证件，也考虑到‘一刀切’清退存在司机群体稳定的问题，因此清退速度未能达到预期，后期平台将继续加大审核力度和清退力度。”

政府态度

持续打击并从严处罚

采访中，记者从公安交警部门获悉，根据《机动车登记规定》，在后挡风玻璃等车窗玻璃上粘贴广告，构成机动车喷涂、粘贴标识或者车身广告，影响安全驾驶的交通违法行为，公安交警部门将依法对车辆驾驶人处以 200 元罚款。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及相关法律规定，私自改装、拆除座位，构成“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数据”交通违法，公安交警部门可责令恢复原状，并予以罚款 500 元的处罚。另外对于违法装载危险货物的，公安机关还将依据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，根据情节，处以 5 日以上 10 日以下或 10 日以上 15 日以下拘留，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相应的刑事责任。

昨天的整治行动中，三部门也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号：下阶段，将继续联手对网约货运平台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持续不间断打击，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将进行严厉处罚。三部门要求，平台应将相关营运数据系统接入管理部门信息系统，供实时查询，针对查获的在本平台内注册车辆的违法行为，平台应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违法案件的调查取证工作。“为了提升违法成本，我们还会将处罚信息上传至社会信用信息平台，发挥信用联合惩戒作用。”

执法部门谈到,这种从严处罚的态度,也是为了努力完成好进博会保障任务,消除安全隐患、提升市容环境面貌,为上海创造一个良好的城市管理秩序。